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08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澜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澜都”)

●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为人民币65,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杭州澜都融资需要,其与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了《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为担保债务人杭州澜都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得到完全、适当的履行,近日公司与民生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就该《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为人民币65,000万元。

2018年3月2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报的《关于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授权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担保,授权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40亿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包含《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公司可依据各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额度适当调整担保对象和担保额度(具体详见公司临2018-011、临2018-018及临2018-026号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本次担保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澜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6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3MA2AYUCY1H
成立日期	2017-12-2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黄公望村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地产营销策划、代办房屋所有权证、代客户办理银行贷款手续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50,999.97	51,606.36
净资产	49,999.97	49,799.89
	2017年1-12月(经审计)	2018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0.03	-200.09

股权结构图: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人民币65,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意见,公司董事会认为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各个项目开发等生产经营的融资需要。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且其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965,179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8.79%。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也不存在涉及诉讼及因担保被判决而应承担的事项。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3203 证券简称:快克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1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3月1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推举并表决,一致同意选举盛凯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履行监事义务,行使监事职权。任期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14日

附:盛凯女士简历

盛凯 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常州第一电子仪器厂工程师、常州市武进快克电子设备厂工程师、常州市快克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技术主管。2006年6月至2012年12月在常州速骏电子有限公司(快克股份的前身)任技术主管。现任快克股份监事、技术管理部总监。

盛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当代明诚 公告编号:临 2019-026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主体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9年3月11日、2019年3月12日、2019年3月1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近期本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外部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2、2017年9月22日至2018年11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的相关文件,其中,公司控股股东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参与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

3、2019年1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2018年年度业绩预增的公告》(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临2019-005号)。

4、2019年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回购方案已经公司于3月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临2019-008号、2019-018号)。

5、2019年3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181330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恢复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临2019-021号)。

6、经公司自查和问询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与本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7、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8、经核实,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公告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刊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67 证券简称:周大生 公告编号:2019-010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周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氏投资”)的通知,获悉周氏投资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进行质押及解除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周氏投资	是	17,600,000	2019年3月8日	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北京新华富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50%	融资

2、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周氏投资	是	21,700,000	2017年10月11日	2019年3月12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2%

3、控股股东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氏投资共持有公司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27,067.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55%,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9,372.99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4.6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23%。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 000682 证券简称 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 2019008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东方电子”,证券代码:“000682”)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9年3月11日、12日、1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通过自查、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等方式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近期,公司关注到除国家电网建设“泛在电力物联网”的行业相关媒体报道外,暂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发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媒体报告或市场传闻。截止目前,上述关于“泛在电力物联网”媒体报道的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未产生影响。

4、公司、控股股东未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股价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没有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19年1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www.cninfo.com.cn 发布2018 年度业绩预告, 公告编号:2019005。公司2018年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 2018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2018 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 2019 年4月2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业绩信息。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3日

股票代码:600387 股票简称:海越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9-022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交所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函【2019】0329号问询函《关于对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全文如下:

经审阅你公司提交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草案”),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进一步说明和解释:

1、草案披露,本次交易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并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结果。根据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宁波海越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26,079.19万元,评估增值率为84.55%。请补充披露:(1)选取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结果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是否符合石油化工行业评估惯例;(2)结合丙烷、丙烯、异辛烷等化工产品未来价格的预计情况、在手存货、在手订单或合同、可比公司情况等进一步说明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合理性。请财务顾问和评估师发表意见。

2、草案披露,宁波海越无形资产账面价值34,558.22万元,评估价值72,974.87万元,增值率111.17%。其中,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35,689.57万元,增值率123.62%;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增值2,727.08万元,增值率47.95%。在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部分,外购的专利许可使用权评估减值1,953.92万元,主要原因为账面上用平均年限对其进行摊销,而估值是根据其对企业收益贡献来衡量价值。此外,公司作为国内首家引进CDAlky技术装置的实施方,拥有该项装置专利,在我国和全球其他地方分别享有35%和10%的专利许可收益分成。请补充披露:(1)逐项列示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评估价值和评估增值率;(2)公司前期外购专利许可的价格,公司是否曾收到CDAlky技术装置的专利许可收益分成,并结合收益分成和市场新增产能的使用技术,说明对外购专利许可使用权评估进行减值的原因和合理性。请财务顾问和评估师发表意见。

3、草案披露,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退出丙烯、异辛烷、甲乙酮等产品生产业务,主业集中在汽柴油、液化气的仓储、批发和零售等业务。请公司结合最近一期披露的定期报告,按业务类型以及细分产品,补充披露上市公司剩余业务及盈利模式、相关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研发投入等信息,并真实客观分析该业务板块的发展情况、核心竞争力。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4、草案披露,本次交易尚需取得有关金融机构对本次交易的同意函,有关金融机构针对解除公司、海越科技及其关联方对宁波海越及其子公司融资担保的全部担保的同意函。请补充披露上述担保的解除情况,是否对本次交易的推进构成重大障碍。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之前,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作相应修改并披露。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组织相关方及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回复,公司将尽快对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等相关文件进行补充和完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19-008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3年3月13日,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伟雄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2019 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及发展需要,在与金融机构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及融资租赁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 亿元,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批准后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向金融机构申请发放贷款。

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申请、借款、融资租赁、提供资产抵押等担保、提供反担保或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互为担保等相关手续。

公司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前述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2019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及发展需要,在与金融机构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及融资租赁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伟雄、陈娜娜夫妇为公司在上述范围内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股权质押、向委托担保方提供反担保等。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期限、担保方式和具体金额以其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且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向其提供反担保。

同意公司控股股东陈伟雄、陈娜娜为公司2019年度金融机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关联董事陈伟雄、陈娜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陈伟雄、陈娜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19-009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3月13日,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3月8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胡秋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经与会的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2019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及发展需要,在与金融机构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及融资租赁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伟雄、陈娜娜夫妇为公司在上述范围内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股权质押、向委托担保方提供反担保等。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期限、担保方式和具体金额以其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且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向其提供反担保。

同意公司控股股东陈伟雄、陈娜娜为公司2019年度金融机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19-008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业务发展需要,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未来12个月内与公司关联方北京泛森柏尔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福建柏悦品牌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赢王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市贝纳制衣有限公司、宁波加加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交易事项进行了合理估计。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联董事陈伟雄、陈娜娜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本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年预计金额(万元)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1	商品销售	北京泛森柏尔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产品	市场定价	20000.00	12024.34
2	商品销售	福建柏悦品牌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产品	市场定价	10000.00	2711.69
3	商品销售	北京赢王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产品	市场定价	2000.00	506.00
4	商品采购	厦门市贝纳制衣有限公司	采购服装产品	市场定价	10000.00	4305.06
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定制加(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软件及服务	市场定价	2000.00	467.67
6	商品采购	宁波农加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服装产品	市场定价	10000.00	8.20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北京泛森柏尔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院11号楼3层商业1131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蔡绍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0G72P94

成立日期:2017年07月13日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深圳农全球联合设计有限公司持股45%、金华伊卓贸易有限公司持股55%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董事、总经理陈娜娜担任北京泛森柏尔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且北京泛森柏尔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农全球联合设计有限公司参股公司。根据《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北京泛森柏尔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福建柏悦品牌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洋中街道学军路1号群升国际A地块1#楼3层05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倪海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3MA2YDM2A7H

成立日期:2017年07月12日

经营范围:品牌运营管理;服装鞋帽、箱包、眼镜、首饰、手表、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皮具、饰品、化妆品、针纺织品的批发、代购代销;对服装行业的投资;房产居间服务;房产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深圳农全球联合设计有限公司持股45%、福建男依邦服饰有限公司持股55%

关联关系说明:福建柏悦品牌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农全球联合设计有限公司参股公司。根据《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福建柏悦品牌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北京赢王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海运仓1号海运仓国际大厦B1-129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3463.151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306490073R

成立日期:2014年07月02日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承办展览展示;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教育咨询(不含中介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会议服务;翻译服务;服装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电子产品、体育用品、工艺品、珠宝首饰、黄金制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文具用品、针纺织品、日用品。(“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杨莹持股66%、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济南华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4%

关联关系说明:北京赢王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根据《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北京赢王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4、厦门市贝纳制衣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前路189号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亚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1751648668X

成立日期:2004年05月18日

经营范围:机织服装制造;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服饰制造;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服装批发;鞋帽批发;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服装零售;鞋帽零售;箱、包零售;物业管理;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皮革服装制造;皮箱、包(袋)制造。

股东情况:陈洪持股50%、陈亚生持股50%。

关联关系说明:厦门市贝纳制衣有限公司股东陈洪、陈亚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娜娜兄妹关系。根据《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厦门市贝纳制衣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5、定制加(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207.2760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ET1D60

成立日期:2016年06月17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软件技术开发;系统集成、网络科技、网络技术、通讯工程、网络工程、电子计算机与电子技术信息开发和销售;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情况:余泽萍持股3.28%、孙爽持股37.27%、郝旭东持股30.62%、梁威持股3.82%、定制加(珠海)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5.00%、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

关联关系说明:定制加(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根据《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定制加(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6、宁波农加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于宏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CJBWF1P

成立日期:2018年08月17日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软件开发;计算机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鞋类、日用品、PVC原料及制品、金属制品的销售;广告服务;针纺织品、针纺织面料及辅料、服装制造、加工(制造、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深圳农全球联合设计有限公司持股57.00%、宁波馨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00%、宁波淞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3.00%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董事长陈伟雄担任宁波农加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董事、总经理陈娜娜担任宁波农加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且宁波农加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宁波农加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各方根据实际情况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分别签订协议,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有利于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关联交易会持续,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1、公司、子公司与参股公司之间的交易有利于公司资源整合,增强公司“全球时尚设计生态圈”线上线下运营能力,拓宽销售渠道,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扩大销售规模。

2、公司与贝纳制衣之间交易系公司供应链平台整合需要,有利于公司拓宽采购渠道、提高采购效率。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日常关联交易行为,是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交易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阅,同意公司2019年度在关联交易框架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预计与北京泛森柏尔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福建柏悦品牌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赢王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市贝纳制衣有限公司、定制加(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农加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市场化原则,充分体现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造成不利影响和损失。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该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本次关联交易不会给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风险。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19-008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19年3月29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19年3月28日-2019年3月2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28日下午15:00至2019年3月29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6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普宁市流沙东街道新坛村新美路南侧大德北路西柏堡龙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2019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14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为便于股东进行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	√
1.00	《关于2019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9年3月27日(8:30-11:30,14:30-17:00)

2.登记地点: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深圳证券代码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证件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